



康巴周末

康巴文学

2021年1月15日 星期五
责任编辑:南泽仁 组版:格扎

康家地

◎韩玲

措姆把酸菜团码好放回架上,钢筋锅里的水已经煮开,酸味在屋里弥漫。措姆找到火钳从火堆里翻出烧馍,嘴对着烧好的馍连吹了三口气,边吹边拍,烧馍上附着的灶灰就被吹得干干净净。措姆把烧馍放好,回身从碗柜里取出盐渍好的酸汤里撒了一些,把汤锅移到火塘旁煨着。措姆又用勺子在三角上熬了一勺酥油,倒在碗里后,把勺子放进了酸汤锅里,几乎在勺子发出响声的同时,罗尔吾和两个孩子都坐到了火塘边,开始了他们的下午茶。罗尔吾吃得少,也不说话,两个孩子烧馍蘸着酥油吃得很快,只一小会儿就吃了个碗朝天,措姆看了一眼罗尔吾,叮嘱他多吃点,罗尔吾看了看窗外的天,把他们吃剩的烧馍全吃掉,又吃了两大碗酸汤,一时间吃得大汗淋漓。这一吃,仿佛又吃回了二十年前父亲往罗尔吾茶碗里加盐的样子。

罗尔吾并没有发现这个夜晚与其它夜晚的不同之处,但这个夜晚却真的与往个夜晚不一样了。

泥石流是在晚上十一点左右发生的,巨大的轰隆声像是要把天和地打个颠倒,一向睡眠很深的孩子都被惊醒了,罗尔吾一家人迅速爬上屋顶,两把手电筒晃晃的一起照向远方,只见山洪卷着巨石、树木和泥块劈着直冲相撞的往前冲,所向披靡。呼儿唤女的声音霎时间充满了这个寨子,每一寸的空气里都弥漫着恐慌的气息,罗尔吾举着手电筒四周扫视了一遍。突然,他发现自家房背后的山坡上有泥浆混杂着乱石滑落,罗尔吾大叫,快跑,快跑。夜色里,他和措姆一人拉扯着一个孩子在凹凸不平的山路上高一脚低一脚的跑,雨一直在下,淋湿了所有的人。

罗尔吾和妻子终于安全的到了姐姐王青家。王青与罗尔吾的家都在八家寨,路并不远,但是姐姐的家住在河坝离泥石流发生的地方远一点,相对安全。姐姐一家也全都起来了,其实就是姐姐和姐夫两个人,姐姐的两个女儿在县城读书,罗尔吾甩掉身上的雨衣对姐姐说:“房子恐怕保不住了,山上滚石头了。”姐姐连忙安慰,“人在就在,人在就在。”姐姐从屋里取出干衣服让罗尔吾一家换上,一家人坐在火塘边没个睡意,罗尔吾时不时出去看一眼,手电筒照不到家,罗尔吾焦急的等待天亮。两个孩子偎在措姆的藏袍边上,因受了突然惊吓,梦里都在抽泣。

姐姐王青一直往回峰炉里添柴火,火苗呼啦啦燃了起来,很快屋子就暖和了。姐姐让罗尔吾一家人围着火炉烤火,烧上茶,从糌巴口袋里掏出两碗青稞面,用滚水化了一碗酥油,然后把青稞面一点一点点的往心里团。糌巴发出诱人的香味,罗尔吾从姐姐手里接过一块油浸浸的糌巴,望了望门外的天空,天已经大亮,雨还在下,罗尔吾披着雨衣往回走,寨子上许多人都往村委会的方向聚集,村上来了很多领导,在村里成立了个防洪办,办公室就在村委会。寨子里的人都涌向村委会说着灾情,房子毁了,寨子没有死人,泥石流经过的地方庄稼和地都被毁了。八家寨人说,出了这个村没有人能听懂。老年人还说,寨子外人听不懂,领导也听不懂,青年人说着倒置的汉语表达灾情,县上的人穿着长雨靴,雨靴和衣服上都沾满了泥,湿头发一缕一缕搭在额头上,给受灾的人群找安置点,安抚他们慌乱的情绪,同时时刻关注着可能再来的灾情。

罗尔吾在人群的角落里站了一会儿,听着闹哄哄的人们叽叽喳喳的议论,低着头就离开了,他似乎永远是这样一个,淡淡的,就算天垮下来打死他,他也许只会闷哼一声。他沿着学校的边沿转了一圈,房子还在。庄稼地差不多都被泥石流流了,浑浊的水还在漫延,田地角公路旁到处都是泥泞。水和淤泥在一起时面目变得非常可怕,顺势而为为所欲为。雾笼在半山腰,他根本看不到更远的地方,满目的绿树青山红墙绿瓦在泥石流面前都变成了案上菜,它们没有脚,跑不动,罗尔吾的房子也跑不动,它还在山脚下,从远处看去并没有受多大损伤。罗尔吾又回到了姐姐家,措姆和两个孩子还有姐姐姐夫都出去了,火塘的柴火还没有燃尽,罗尔吾从碗柜里拿出一个镶了金边的茶碗,给自己倒了满满一碗茶,又从装盐的盒子里取出些细盐撒在碗里,他轻轻的用手摇了摇碗,看深黄的茶汤在碗里晃动均匀,罗尔吾这样重复的喝了三碗,然后靠在藏床上沉沉睡去。

散文版精选

小时候,雪被覆盖大地。整个村寨山头一片莹白。我们穿着厚厚的衣服,冻红的脸上流着鼻涕,红通通的双手捏弄着雪花,在阳光下,相互追逐,扬雪花,打雪战,在雪地上画图……嘴里啊曲曲叫冷,而双手在怀里跨间暖过之后,又投入到雪的世界中。雪花飘舞时,我们幼小的心也充满了诗意和幻想,觉得她是漂亮精致的,又是不可捉摸的精灵。雪舞中,确乎有一种来自天国的曼妙之音。雪寂了,莹莹的世界洁净而动人。“一张白纸好画图”,长大后,我读到这句话时,眼前出现的是雪的莹白世界。是的,在雪的世界里,随意的画图都无比优美动人,连咯吱咯吱踩留出的足迹都深深浅浅歪歪斜斜地成为一幅美丽画图,一种幽然的意境……那时,我们的快乐也是饱满的。

——《在雪山和城市的边缘行走》

7

人类主流文学精神 康巴当代文学阵地 康巴当代文学旗帜 康巴未来文学摇篮

在雪山和城市的边缘行走

◎格绒追美

于是,她美丽的历程也已告结束,生命在最辉煌最幸福的一刻成就了圆满。母亲敞开胸怀拥抱这些游子的归来。母亲与孩子相拥的那一刻,幸福地酣睡了。儿女们用自己的手,躯体和血液温暖了母亲,温暖了这天长地久的深情。而那些在枝桠冠梢驻足张望的雪花,却不愿即刻安享巨大的幸福。她们看着咫尺之内的母亲,体味母亲温暖的脉脉,期待那一刻的巨大幸福能永远长存。微风过处——那是母亲的气息啊,数朵雪花簌簌回家了。更多的孩子被枝桠寒气困缚了手足,留在了那密密的树林上。天空还没有明净。大地母亲在孩子们的温情中,幸福地沉寂了血液汨汨的流淌声。阳光下,当她缓缓苏醒时,才惊悚地发现孩子们早已融入了自己体内,并且滋养了母亲的家园。于是,春天的气息在心灵深处一点点雀跃起来,然后泛响到四周,于是,万物生灵的眼睛变得像火花一样灵动明亮,笑靥楚楚动人……在那些浸绿流翠的生命乐章中,在那些灿烂的笑靥里,你可曾寻觅到雪花的余韵芳踪?是她们的缕缕芬芳使天地洁净而赋予诗意。那是雪花的舞蹈和生命歌唱的延续……

小时候,雪被覆盖大地。整个村寨山头一片莹白。我们穿着厚厚的衣服,冻红的脸上流着鼻涕,红通通的双手捏弄着雪花,在阳光下,相互追逐,扬雪花,打雪战,在雪地上画图……嘴里“啊曲曲”叫冷,而双手在怀里跨间暖过之后,又投入到雪的世界中。雪花飘舞时,我们幼小的心也充满了诗意和幻想,觉得她是漂亮精致的,又是不可捉摸的精灵。雪舞中,确乎有一种来自天国的曼妙之音。雪寂了,莹莹的世界洁净而动人。“一张白纸好画图”,长大后,我读到这句话时,眼前出现的是雪的莹白世界。是的,在雪的世界里,随意的画图都无比优美动人,连咯吱咯吱踩留出的足迹都深深浅浅、歪歪斜斜地成为一幅美丽画图,一种幽然的意境……那时,我们的快乐也是饱满的。

在异乡求学的时候,雪花覆盖了山头,公路被阻塞时,我们担忧回不了家。在下课的间隙,偶尔打雪仗,却早脱了顽皮的童趣,更多的是捉弄人的恶作剧,往对方的身上也是狠狠地打,往别人的衣领间装进冰冷的雪,然后乐不可支地逃开。欢乐总是短暂。雪淹没了大路,道路被阻,心就开始揪紧。思乡的愁绪凝结在大雪身上。便期待着太阳的光芒照耀大地,雪早早融化滋养大地,春天倏忽来临……

在都市中,雪花是多么遥远的舞蹈啊。偶然铺天盖地时,我们心中激动不已。莹莹的雪使都市白茫茫,恍惚中,高楼大厦都变成了一座座雪山,那些低矮的胡同幻变成村寨,那些停止不动的车辆成为一颗颗巨大的冰川漂砾石。于是,自己仿佛置身于雪山山间了。一种幸福、亲切的情愫油然而生。

像雪一样历经人生坎坷历程之后,对雪的感受也变了。人生的艰难已落到滞重的双足上,烙刻在额上的道道皱纹。而今,我独自在康定的雪花中走着,走着。雪花是漂泊的魂灵,可是她落到大地上便找到了归宿。我也是喜欢流浪四处漂泊的康巴藏人的魂灵所托么?不断更改人生方位,不断地行走,哪里才是我最后的家园?什么时候,我不再游荡如云,不再像风茫然飘飞?在簌簌飞舞的雪花中,我感到飘忽的艰难人生的况味了——而这种况味,只有历经磨难的人才能体味。它在雪花的歌舞里隐约显现。

啊,她从大地上升起,升到极高,而最终以晶莹的雪的方式成就,并回归于大地。而我,芸芸众生中的一朵雪花,漂泊的行迹该伸向哪里?在哪里像雪一样成就梦想的家园和归宿呢?

康定的雪,在幻想中芳香的雪,在现实中苦涩的雪啊。跑马山上那朵溜溜的云和弯弯的月亮,如今可安在?

故乡的雪啊,你可曾想过接纳我最后的足音?故乡的山寨啊,你的河水又在孕育怎样的雪韵?

关于雪,我文字早已不再高唱颂歌了。

一本史书

我住在生活的地方,名叫桑多镇。在藏语里,“桑多”是“大夏河源头”的意思。我三十六岁那年,机缘巧合,接触到一本与这个小镇有关的残缺不全的史书——《桑多镇秘闻》,薄薄的,近30页,蜡版油印本,铁笔银钩的简体字,一看就是解放后的新东西。镇志办的主任介绍说:“这是一个山东来的陈姓右派分子弄的,听说只印了50本,大都散失了。我们保存的这本,算是孤本了吧!”我问:“那这个姓陈的人呢?”他说:“听说在平反后一高兴,就像范进中举那样,疯了。后来就离开了桑多镇,再也见没见过,也许死了吧!”他不确定的口吻,引起了我对《桑多镇秘闻》的阅读兴趣,于是借了来,粗枝大叶地翻看。这一看,竟看出趣味来。书里头,对桑多镇的历史,只含糊糊地作了异常简单的叙述,却将重点放在对小镇趣闻轶事的记录上。比如一则名叫《被占领的小镇》的短文这样写道:“柏树长在街旁,如高举绿

新的小镇

根据陈姓疯子的记载,我终于概要地知晓了桑多镇的历史,这历史与我的祖先有关。或许我们都清楚,再和谐的族群,到了一定的时候,就会自然而然地分裂开来。我母亲的祖先,在西藏待久了,就和兄弟闹起了矛盾。结果呢?被对方排挤,在偌大的西藏无法容身,只好离开西藏,从高处往低处走。走了好多地方,都感觉不是西藏的那种氛围。那就继续走,到了这个叫桑多的有河的地方,有点感觉了:“这地

桑多镇酒歌

后来,就有了这段久远的传说:“情窦初开的罗刹女,在荒凉的高原行走,遇到了来自普陀山的猴子。他们结合了,把后代悄悄地生在蛮荒的雪域,从此,人面猴身的族人越来越多,形成了部落,再也不愿跟随父母离开雪域。在时间森林里,他们中的大部分,化为猛虎、苍狼和豹子。那时,听说马帮还在迷途中行走,土司制度还未出现,那些让人的肢体充满力量的青色盐巴,还沉睡在浩渺的高原湖泊里。藏地的紫色青稞,尚未酿制成酒,民谣在铜质的嗓子里涌现,歌声之后,藏王的后裔在制造冰冷的武器。后来,因为兄弟之间的龌龊,祖先们走出山谷,牵着神骏,举着旌旗,背着弓箭和长矛,

桑多镇秘史

陈疯子在《桑多镇秘闻》里说,桑多建镇之前,是一片湿地,千百只羚羊和当地零星的土著在此繁衍生息。后来,我的祖先们来了,湿地渐渐变成干地。但这不影响先人们想发展的欲望。于是,羚羊们只好选择给人类让位,它们集体迁徙到了另外的地方。羚羊离去不久,我的祖先们还不曾在新的领地繁衍生息到三辈人,又一批更有破坏力和创造力的垦荒者也来了。他们是躲避战争的流亡者、商人和无家可归的流浪汉,有的骑着白马,有的扛着旗帜,有的什么也没带,只有着强壮而野蛮的躯体。他们与我的祖先们结婚生子,建造了寺院和民居。哦,天哪,小镇开始了自己的不得不记录的历史。除了伟大的文字担任起这个伟大的使命,小镇上空,蓝天也担任起书记官的角色,它像块巨大的幕布,总是在人类打瞌睡的时候,把时间老人录下来的场景悄悄播放。那宽大深邃的布

雨雪后的桑多镇

好吧,暂时不说陈疯子记载的久远的事啦,让我给大家唠唠叨叨的桑多镇:雨雪后的桑多镇,残雪消融,水渍遍地。天空在林立的高楼间露出寒冷的青色,绘有靓丽女人的广告牌,在高处,那么热闹,又那么招摇。如果我们把这样的景色画下来,就可以回到现实主义的那个时代。如果我们在这样的场景中散步,将回到资本家的儿女漫游世界的那个时代。如果我们从街上回来,围着火炉吃土豆,话糌糌,将回到人民刚刚当家做主的那个

记一起街头事件

再允许我讲讲而今在桑多镇上发生的故事吧。这些故事勾连起来,就形成了桑多镇的秘史。先说第一个故事:斜阳桥上,两个青年在做男人之间的决斗。动的全是拳脚,砸,劈,揪,抓,扇,推,踢,踹,踏,勾,绊,盘……终于,一个流了鼻血,一个失了块头皮,但还是扭打在一起。旁边,有人握紧拳头,仿佛打和被打的就是自己。有人尖声惊叫,捂住眼睛,又从指缝里窥视。有人哈哈大笑,弹飞指头的烟灰。有人忧心忡忡地拨打电话:“110吗?快来,发生大事了,有人快死了!”当两个青年停止了决斗,面对面僵持了

旗之战士。砂石路上马队走过,微尘低飞,变为旋风。午后,从未发生什么?不,有衰弱伤兵在屋檐下呻吟。指挥官,被迫跪倒在对方将领面前。小镇居民,煮了大茶,等待新独裁者撞门而入。”这个信息量密集文本,一经阅读,就让人产生了无限的遐想。又比如《土司老爷的旧照片》:“他坐在中间,戴孔雀翎修饰之宽边毡帽,穿水牛皮做成领袖之皮袍,脚蹬长靴,腰挎黑色盒子枪。左边站立者,显然是其长子,刚从军校毕业,一身戎装,军帽遮住眼睛,嘴唇抿成一字。右边站立者,将礼帽抓在手里,此清瘦老头,留稀疏山羊胡,眼睛微眯,乃来自汉地之师爷。亦能想象身高马大之洋人,于照相机后仔细观察藏地土司之情形。土司神情木然,无地方大员之气势。”我一边翻阅这半文半白的文字,一边想象文字中的场景,觉得有着六百多年历史的桑多镇,在这陈姓疯子的笔下,充满了无边的魅力。

方,还可以,就地休憩啦!”休憩了一段时间,觉得越来越舒坦,于是我的先人说:“停下来吧,就在这桑多河边,建起桑多镇。让远道而来的回族商人,带来粗茶、盐巴和布料。让那在草地械斗中丧生的扎西的灵魂,也住进被诅咒者达娃的家里。不走了,你们要与你们的卓玛,生下美姑娘扎西吉,养牛养羊,在混乱中繁殖,在计划中生育。”就这样,一待就是六百多年,直到皮业公司出现,草原被风沙蚕食。

穿越了数不清的白昼和黑夜,步行了几千里的非常路,终于找到了理想的土地,在宗师的指引下,休憩于桑多河畔。再后来,大德们晒在阳光下的经卷,被时间翻到第一百零八页,就被风吹乱了,只剩下纸上的明晃晃的下午。河谷两岸肥沃土地上招惹禽兽的五谷,也在一茬又一茬的生长过程中,成为佳酿,引出了人世间数不清的欢愉。”现在啊,陪伴了我们几千年的酒香,弥漫于雪域大地,仇恨呢,也被人们深深掩埋,大爱陡然出现。就在那草木无数次的枯荣之间,江水也在昼夜里一刻也不停息地哗哗流淌,绕过了神灵守护的雪山,遇到了心仪已久的更为广阔的大野。

景上,湖泊像星星那样闪烁。人,也成为神仙,出没于巍峨的宫殿,又集体消失在海市蜃楼里,那里仿佛就是另一个天界小镇。桑多镇的人们一边劳作,一边繁殖,有时也抬头打量深蓝色的天幕,就突然觉得人类的需求过于强烈,想收敛收敛,但也明白那与生俱来的食欲,总是无法消失殆尽。以至于在祖辈带领下花费了整整六百年的时间,未苦苦追求理想的天堂——香巴拉,其实早就像传说中的魔镜,被神秘之手悄然打开了。但这美好的事实,却无人注意,也无人知晓。上世纪二十年代,一个大胡子蓝眼睛的外国人突然闯进了桑多镇。七七四十九天之后,他向世界宣布:“我在中国西北的一个小镇,发现了人间最美的地方,这里,最适合人类诗意地栖居。然而,因为人类永不满足的欲望,生活在这个镇子上的居民,还始终认为他们生活在痛苦的深渊呢。”

时代。实际上,所有如果都是假设,真实的情况,是在广场的街边高楼上,看到了桑多镇雨雪后的景致:一幅绘有穿着旗袍的女人的广告牌下,一个烤红薯的老人,正准备打开他的摊位,他一直没有时间观察广告牌上的女人的媚眼,更不可能看到她丰腴的大腿所带来的经济效益。不过,他肯定注意到了好多辆从寒风中缓缓驶来的汽车,它们,也是这个小镇上的财富的象征,当然,肯定也是小镇居民在醉醉金迷之后离开世界的东西。

半晌,然后拥抱着轻拍对方的后背时,旁边的看客早就挤得人山人海。当两个青年相互搀扶着离开时,人们不愿散去,他们要在讨论中决出胜负。小镇度过了一个不眠的夜晚,以至于孩子们上学的铃声,也比平时迟响了半个时辰。镇东俏寡的私情,也被迟迟回家的好事者发现了,那个从她门缝里老鼠一样溜出来的醜陋男子,在尴尬的瞬间,成了巷子口的一尊雕塑。当他们的私情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她的漂亮女儿卓玛草的身心,因为榜样的陡现与流言的冲击,也在这个秋日,一下子就成熟了。

桑多镇秘闻录

◎扎西才让

雪花

【第2380期】

扫一扫
更精彩



康巴传媒



甘孜发布